

防伪条形码：



07692019060041725962



防伪编号： 07692019060041725962
报告文号： 东瑞丰审字[2019]第2103号
委托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东莞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9-05-20
报备时间： 2019-06-18 17:13
签名注册会计师： 李婉娇
肖云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 0769-26982838
传 真： 0769-26987799
通讯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旗峰路新世纪豪园新世纪大厦6D号
电子邮箱： dgrfcpa@126.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583、83063578

防 伪 查 询 网 址： <http://www.gdicpa.org.cn>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关于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2018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东瑞丰审字[2019]第 2103 号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理工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理工基金会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理工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理工基金会的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理工基金会对外报送的其他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理工基金会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理工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理工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理工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理工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



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理工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499,636.32	4,866,280.4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69,320,000.00	69,370,000.00	应付款项	24	65,606.05	176,060.05
应收款项	3	33,800.00	6,800.00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97,490.63	96,493.98
存货	5	52,178.00	52,178.00	预收账款	27	90,724.85	765,000.00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74,905,614.32	74,295,258.4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253,821.53	1,037,554.0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700,000.00	2,1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700,000.00	2,100,000.00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73,112.00	97,412.00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62,243.75	68,142.92				
固定资产净值	15	10,868.25	29,269.08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38		
固定资产清理	18			负债合计		253,821.53	1,037,554.03
固定资产合计	19	10,868.25	29,269.08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66,946,025.72	65,596,016.29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8,416,635.32	9,790,957.22
				净资产合计	41	75,362,661.04	75,386,973.51
委托代理资产：							
委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75,616,482.57	76,424,527.54	负债及净资产合计	42	75,616,482.57	76,424,527.54

业 务 活 动 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8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834,380.01	5,834,380.01		4,080,000.00	4,080,00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2,883,392.82		2,883,392.82	2,922,122.47		2,922,122.47
其他收入	6	11,271.52		11,271.52	17,840.31		17,840.31
收入合计	7	2,894,664.34	5,834,380.01	8,729,044.35	2,939,962.78	4,080,000.00	7,019,962.78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	1,870,972.93	3,773,264.66	5,644,237.59	4,147,693.68	2,705,678.10	6,853,371.78
其中：奖教金	X		515,932.00	515,932.00	380,000.00	66,100.00	446,100.00
奖学金	X		1,821,776.00	1,821,776.00	30,725.30	1,974,900.00	2,005,625.30
助学金	X		169,042.00	169,042.00		273,600.00	273,600.00
学生课外科技活动	Z	113,576.18	98,779.33	212,355.51	107,576.37	60,758.10	168,334.47
校长专项	Z	633,132.99	1,000,000.00	1,633,132.99	845,394.00		845,394.00
校园文化	Z	375,588.08	19,920.00	395,508.08	46,940.00		46,940.00
爱心关怀资助	Z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106,584.60	31,000.00	137,584.60
校友会建设	Z	678,675.93		678,675.93	913,373.48	130,640.00	1,044,013.48
院系发展	Z		97,815.33	97,815.33	217,099.93	69,800.00	286,899.93
学校发展	Z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Z	19,999.75		19,999.75		98,880.00	98,880.00
（二）管理费用	9	48,465.31		48,465.31	123,891.06		123,891.06
（三）筹资费用	10	44,376.43		44,376.43	19,384.00		19,384.00
（四）其他费用	11						
费用合计	12	1,963,814.67	3,773,264.66	5,737,079.33	4,290,968.74	2,705,678.10	6,996,646.8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930,849.67	2,061,115.35	2,991,965.02	-1,351,005.96	1,374,321.90	23,315.94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7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4,08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725,014.51
现金流入小计	8	4,805,014.5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886,192.84
现金流出小计	13	6,886,192.8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2,081,17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2,922,12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现金流入小计	20	2,922,12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24,30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1,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5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4	1,474,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447,822.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3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33,355.86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东莞市东莞理工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称为本基金会）于 2007 年 2 月 5 日成立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登记证号为：粤基证字第 0087 号，组织机构代码为：797783574，法定代表人为：李忠红。

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400007977835740。

业务主管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接受社会各界自愿捐赠；科学运行基金增值；奖励优秀师生，扶持贫困学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 1 日）市场汇价（中

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	31.67%
其他设备	3年	31.67%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0.00	0.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5,499,636.32	4,866,280.46
合计	人民币	5,499,636.32	4,866,280.46

2. 短期投资

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	人民币	1,320,000.00	1,370,000.00
债权投资	人民币	68,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人民币	69,320,000.00	69,370,000.00

注：2012年度将基金会东莞理工学院借款5500万元转为学生公寓建设债权投资，2014年增加500万元，2015年增加800万元，合计6800万元。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确认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3,800.00	0.00	33,800.00	-27,000.00	0.00	-27,000.00
1-2年	0.00	0.00	0.00	33,800.00	0.00	33,800.00
合计	33,800.00	0.00	33,800.00	6,800.00	0.00	6,800.00

(2) 应收款项主要客户（项目）：

应收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学生贷款	33,800.00	33,800.00
应收利息	0.00	-27,000.00
合计	33,800.00	6,800.00

4. 库存商品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1,704.00	0.00	41,704.00	41,704.00	0.00	41,704.00
低值易耗品	10,474.00	0.00	10,474.00	10,474.00	0.00	10,474.00
合计	52,178.00	0.00	52,178.00	52,178.00	0.00	52,178.00

5、长期投资

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	7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人民币	700,000.00	2,100,000.00

注：2017年1月由东莞市理工学院基金会向东莞理工科技创新研究院出资70万元，2018年7月向东莞市先进光子技术研究院出资140万元。

6.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73,112.00	24,300.00	0.00	97,412.00
其中：电子设备	70,540.00	1,800.00	0.00	72,340.00
其他设备	2,572.00	22,500.00	0.00	25,072.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243.75	5,899.17	0.00	68,142.92
其中：电子设备	61,230.33	3,367.12	0.00	64,597.45
其他设备	1,013.42	2,532.05	0.00	3,545.47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868.25	24,300.00	5,899.17	29,269.08
其中：电子设备	9,309.67	1,800.00	3,367.12	7,742.55
其他设备	1,558.58	22,500.00	2,532.05	21,526.53

7.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未付奖学金	0.00	0.00
工程款	4,243.00	4,243.00
其他应付款项	61,363.05	171,817.05
合计	65,606.05	176,060.05

8.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暂收捐赠款	90,724.85	765,000.00
合 计	90,724.85	765,000.00

9、应交税金

税 种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增值税	87,045.21	85,265.47	86,155.34	86,155.34
城建税	6,093.16	5,968.58	6,030.87	6,030.87
教育费附加(2,611.35	2,557.97	2,584.66	2,584.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0.91	1,705.31	1,723.11	1,723.11
合 计	97,490.63	95,497.33	96,493.98	96,493.98

10、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66,946,025.72	0.00	1,350,009.43	65,596,016.29
限定性净资产	8,416,635.32	1,374,321.90	0.00	9,790,957.22
合 计	75,362,661.04	1,374,321.90	1,350,009.43	75,386,973.51

11. 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5,834,380.01	4,080,000.00
投资收益	2,883,392.82	2,922,122.47
其他收入	11,271.52	17,840.31
合 计	8,729,044.35	7,019,962.78

12.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奖教金	515,932.00	446,100.00
奖学金	1,821,776.00	2,005,625.30
助学金	169,042.00	273,600.00
学生培养	212,355.51	168,334.47

校长专项	1,633,132.99	845,394.00
校园文化	395,508.08	46,940.00
爱心关怀资助	100,000.00	137,584.60
校友会建设	678,675.93	1,044,013.48
院系发展	97,815.33	286,899.93
其他	19,999.75	98,880.00
学校发展	0.00	1,500,000.00
合计	5,644,237.59	6,853,371.78

13. 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办公费	18,951.00	33,133.00
交通差旅费	3,150.00	49,966.86
聘请工作人员	0.00	1,500.00
宣传费	2,550.00	22,817.40
业务费	0.00	236.00
固定资产折旧	11,454.12	5,899.17
税费	10,380.22	10,338.63
其他管理费用	1,979.97	0.00
合计	48,465.31	123,891.06

14. 筹资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活动费用	41,647.80	17,160.00
利息费用	603.63	0.00
手续费	2,125.00	2,224.00
合计	44,376.43	19,384.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理事会：13人（刘树基、李琳、吕琦元、安少华、邹晓平、戴炳源、李忠红、杨敏林、邢大立、周新生、崔学海、黄桥法、张敬智），每届任期4年。

理事长：李忠红

秘书长：崔学海

本年度理事会成员报酬支出 0.00 元。

2、本基金本年度工资支出 0.00 元。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本基金 2018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6,853,371.78 元，上年末净资产 75,362,661.04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9.09%；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123,891.06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1.77%（非公募基金会）。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活动的运行费用					合计	
			立项、执法、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奖学金	885,000.00	1,973,650.00		10,000			21,975.3	31,975.3	2,005,625.30
助学金	10,000.00	273,600.00						-	273,600.00

奖教金	110,000.00	441,700.00				4,400.00	4,400.00	446,100.00
学生培养	0.00	168,334.47					-	168,334.47
校园文化	0.00	46,940.00					-	46,940.00
爱心关怀资助	0.00	137,584.60					-	137,584.60
校长专项	0.00	845,394.00					-	845,394.00
校友会建设	0.00	1,044,013.48					-	1,044,013.48
院系发展	0.00	286,899.93					-	286,899.93
学校发展	3,075,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0.00	98,880.00						98,880.00
合计	4,080,000	6,816,996.48	10,000			26,375.3	36,375.3	6,853,371.78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奖学金	东莞理工学院学生	2,005,625.30	29.26%	奖励获得东莞理工学院新生奖学金、杨振宁奖学金及企业奖学金学生。
助学金	东莞理工学院学生	273,600.00	3.99%	资助获得企业助学金学生。
奖教金	东莞理工学院教师	446,100.00	6.51%	奖励突出贡献教师、优秀部门及获得企业奖教金教师等。
学生培养	东莞理工学院学生	168,334.47	2.46%	资助东莞理工学院举办各类科技文化竞赛，资助在校生创业、资助开展公益项目等。
爱心关怀资助	东莞理工学院师生校友	137,584.60	2.01%	资助、慰问困难师生校友。
校长专项	东莞理工学院师生	845,394.00	12.34%	奖励突出贡献教师、优秀部门，支持学校聘请高层次人才等。
校友会建设	东莞理工学院校友会	1,044,013.48	15.23%	资助校友会开展各类校友服务。

院系发展	东莞理工学院各院系	286,899.93	4.19%	资助东莞理工学院各院系内部建设。
校园文化	东莞理工学院师生	46,940.00	0.68%	资助东莞理工学院举办各类公益活动及校园文化产品设计推广。
学校发展	东莞理工学院	1,500,000.00	21.89%	支持学校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
其他	东莞理工学院经管学院	98,880.00	1.44%	资助经管学院校友会换届及开展其他校友服务活动。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系

东莞理工学院

发起单位

东莞市东莞理工科技创新研究院

被投资方

东莞市先进光子技术研究院

被投资方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余额

2018 年末无关联方往来余额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1. 录音笔	外购	2009	台	1	886.00	886.00	自用
2. 相机	外购	2009	台	1	6,600.00	6,600.00	自用
3. 录速笔和手写板	外购	2011	套	1	1,970.00	1,970.00	自用
4. 摄录机	外购	2011	台	2	7,530.00	15,060.00	自用
5. 尼康闪光灯	外购	2011	个	1	3,600.00	3,600.00	自用
6. 录音笔	外购	2012	个	1	685.00	685.00	自用
7. 打印机	外购	2012	台	1	1,350.00	1,350.00	自用
8. 碎纸机	外购	2012	台	2	565.00	1,130.00	自用

9. 扫描仪	外购	2012	台	1	1,360.00	1,360.00	自用
10. 打印机	外购	2012	台	1	1,300.00	1,300.00	自用
11. 打印机	外购	2012	台	1	1,300.00	1,300.00	自用
12. 惠普打印机	外购	2015	台	1	29,500.00	29,500.00	自用
13. 空气净化器	外购	2015	台	1	2,399.00	2,399.00	自用
14. 会议台	外购	2016	台	1	1,280.00	1,280.00	自用
15. 电脑台	外购	2016	台	2	1,292.00	1,292.00	自用
16. 收款机	外购	2017	台	1	1,600.00	1,600.00	自用
17. 音箱	外购	2017	台	1	1,800.00	1,800.00	自用
18. 音响设备	外购	2018	台	1	1,800.00	1,800.00	自用
19. 演讲台	外购	2018	张	1	1,500.00	1,500.00	自用
20. 书柜	外购	2018	个	4	600.00	2,400.00	自用
21. 档案柜	外购	2018	个	6	600.00	3,600.00	自用
22. 会议桌	外购	2018	张	20	750.00	15,000.00	自用
合计						97,412.00	自用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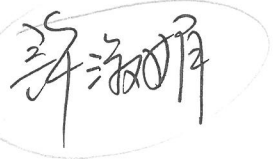
上述二〇一八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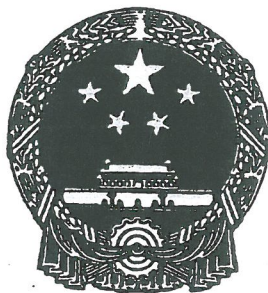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签名）

日期：2019年4月12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19年4月12日



编号: N° 0004666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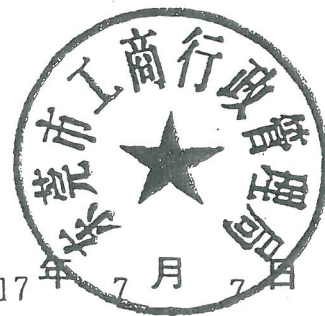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6947899653

名称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东莞市东城区旗峰路新世纪豪园新世纪大厦6D号
法定代表人	肖云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10月1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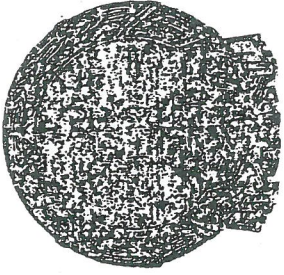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7年7月7日

年度报告时间为1月1日至6月3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东莞市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肖云

主任会计师: 肖云

经营场所: 东莞市东城区旗峰路新世纪豪园新

世纪大厦6D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1900048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